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榆林市农业农村局采购 2024 年农业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服务

采购人（甲方）：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乙方）：陕西瑞霖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5日

甲方（全称）：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乙方（全称）：陕西瑞霖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市农业农村局采购 2024 年农业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3. 项目内容：（1）2024 年局机关整体项目绩效评价、（2）2024 年局机关 200 万元以上农业重点项目绩效评价、（3）2024 年各县市区和局属单位 200 万元以上农业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谈判响应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贰拾捌万伍仟陆佰元整（¥ 285,600.00 元）。

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甲方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2）付款方式：服务工作完成后，相关成果文件提交备案，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相应数额的发票后，甲方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五、期限

服务期：60 天。

六、双方承诺

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服务内容、数量与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九、质量保证：

- 1、所有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
- 2、所有服务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
- 3、所有因服务质量出现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十、验收：

1、乙方按照行业标准及甲方要求等提供服务，甲方接收到服务后组织相关人员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检查并出具验收结果。验收合格后，乙方须向甲方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进行整改，确保项目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甲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服务合同。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谈判文件；
- (3) 中标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及公开澄清函（如果有须提供）；
- (4) 合同服务清单；
- (5) 服务厂家的企业资质、服务的执行标准。

十一、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二、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投标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乙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四、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六、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注：投标人（乙方）在本项目工作服务实施中发生的任何意外、安全等，均由乙方（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责任，与甲方无关。

十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 订立地点：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采购人名称（盖章）：
采购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盖章）：
投标人（供应商）代表签字：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账号：6128 9999 1015 0030 07757

日期：2025年10月15日

榆林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服务明细表

| 编号 | 项目名称 | 评价内容 |
|----|------------------------------------|---|
| 1 | 2024 年局机关整体项目绩效评价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目标的合理性与实现程度 项目管理的有效性与规范性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效率 项目成果的质量与效益 项目风险的识别与控制 项目利益相关方的满意度 |
| 2 | 2024 年局机关 200 万元以上农业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目标与规划：评价项目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农业发展的总体目标，规划是否合理，是否具有前瞻性和可操作性。 资金使用效率：分析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包括资金的到位率、使用效率等。 项目实施进度：考察项目从启动到实施的各个阶段是否按照预定计划进行，进度是否符合要求。 项目管理与监督：评估项目管理团队的组织结构、人员配置、管理能力和监督机制的有效性。 成果与效益：评价项目的实际成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可持续性：分析项目是否具有长期发展的潜力，是否能够持续产生积极影响。 反馈与改进：收集项目相关方的反馈意见，包括受益群体、合作伙伴和监管机构等，根据反馈进行必要的调整和改进。 风险管理：评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及采取的风险预防和应对措施的有效性。 |
| 3 | 2024 年各县市区和局属单位 200 万元以上农业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核查项目资金是否按照预算和规定用途使用，是否存在挪用、浪费等现象。 项目进度和完成情况：检查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执行，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以及是否存在延期或未完成的情况。 项目效益分析：评估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包括对农业发展、农民增收、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影响。 项目管理与监督：审查项目管理是否规范，包括项目审批、招投标、合同管理、质量监督等环节是否合规。 问题整改情况：针对前期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核查整改措施是否落实，整改效果是否达到预期。 其他相关问题：根据实际情况，可能还需要核查其他与项目相关的特定问题，如项目选址合理性、技术先进性、人员培训等。 |

